

双周动态精选
2016. 10. 15

【本期导读】

* 专业文章

BEPS | 重要的东西，眼睛是看不见的——聚焦无形资产

BEPS | 中国大陆关联申报及同期资料新制对台企业之冲击

BEPS | BEPS 行动计划在中国的实践（18）

所得税 | 101 号文件解读（下）——技术入股新政的三大亮点及风险提示

税收优惠 | 设立基金会，如何取得“免税”、“扣除”两大税收优惠资格？

【专业文章】

■ BEPS | 重要的东西，眼睛是看不见的——聚焦无形资产

OECD 于 2013 年 7 月公布之「无形资产转移定价修订讨论稿」，并在 BEPS 行动计划 8-10 再针对无形资产交易及转移定价分析提出规范，更针对近年交易提出了对于无形资产之新定义及分析方法。观察过去各主要国家之转移定价查核目标，大多针对有形资产交易为主，然近年来已逐渐加强其对无形资产交易之查核力道。跨国企业有必要深入了解无形资产之意涵以及实务做法如下。

■ BEPS | 中国大陆关联申报及同期资料新制对台企业之冲击

自 OECD 公布 BEPS 行动计划以来，各国政府皆积极响应修法，中国大陆紧接着日本之后发布 42 号公告，在三层转让定价报告架构下，未来税务单位可进一步自国别报告、主体文档、本地文档及特殊事项文档之资讯更加了解集团整体转移定价政策全貌，并针对企业不当转移润行为进行更有效率之查核。本文对台资企业应如何应对大陆 42 号公告提出几点建议。

■ BEPS | BEPS 行动计划在中国的实践（18）

本文主要针对企业年度关联业务往来报告表填报表单中的 G112000 境外关联方信息表进行填报实务解读。G112000 表披露了在关联业务往来报告中提及的所有的关联方的信息。在多达 21 项的信息填报中，天职税务提示纳税人注意填报【实际税负】时的计算方法、计算证据、以及如果税负较低（如低于 12.5%）时，可能在被认定为【受控外国企业】时，提供了一定的数据支持。

■ 所得税 | 101 号文件解读（下）——技术入股新政的三大亮点及风险提示

《关于完善股权激励和技术入股有关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01 号文件）于 2016 年 9 月 22 日正式发布。国庆节前，天职税务朱艳冰经理撰写了“101 号文件解读（上）”，上篇主要对股权激励新政亮点及执行中需关注的细节问题进行了解读，现继续推送由其与天职税务刘雪华共同解读的“101 号文件解读（下）”，下篇主要解读了技术入股的最新税收亮点，实施风险，以及企业在选择税收优惠政策时的特殊考虑。

■ 税收优惠 | 设立基金会，如何取得“免税”、“扣除”两大税收优惠资格？

根据有关数据统计，目前中国基金会数量已经接近 5000 家，2015 年度底基金会资产超过 1100 亿元，当年公益支出超过 320 亿元。相比较于国外发达国家，目前中国基金会发展的质量和规模还显得微不足道，为贯彻落实慈善法，适应基金会发展实际，为社会公众参与公益慈善事业提供法制保障，民政部 2016 年开始对《基金会管理条例》进行了修订，5 月，发布《基金会管理条例（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本文对目前国内税收制度中针对基金会的扶持优惠政策进行了梳理解读。

【近期法规】

■ BEPS | 《非居民金融账户涉税信息尽职调查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

2016年10月14日，国家税务总局发布《非居民金融账户涉税信息尽职调查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我国承诺将于2018年9月首次对外交换非居民金融账户涉税信息。按照时间表，我国境内金融机构将从2017年1月1日起按照“标准”履行尽职调查程序，识别在本机构开立的非居民个人和企业账户，收集并报送账户相关信息，由国家税务总局定期与其他国家（地区）税务主管当局相互交换信息。《管理办法》共7章43条，包括3个附表，主要规定了我国境内金融机构识别非居民账户并收集相关信息的原则和程序，包括对基本定义的解释、新开账户与存量账户的尽职调查程序、无需开展尽职调查的金融机构和金融账户的范围、金融机构需收集和报送的信息范围，以及对违规金融机构和客户的处罚措施等。

■ 企业所得税 | 《关于行政和解金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100号）

2016年9月22日，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行政和解金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明确，行政相对人缴纳的行政和解金，不得在所得税税前扣除。通知同时规定，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公司代收备付的行政和解金不属于投保基金公司的收入，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对企业投资者从投保基金公司取得的行政和解金征收企业所得税；对个人投资者从投保基金公司取得的行政和解金，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该通知自2016年1月1日起执行。

■ 发票 | 《关于实施违规开具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的机动车企业名单公示制度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6年第63号）

2016年9月27日，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实施违规开具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的机动车企业名单公示制度的公告》，规定，违规开具发票2次以上（含2次）或者情节严重的的机动车企业将被列入名单并不定期向社会公示。被列入名单的企业将被列入重点监控对象，适时组织税收专项调查，同时被严格限量供应发票。列入名单的机动车企业可在列入名单之日起90日后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从名单中撤除的申请。同时规定，市税务机关每年应不定期组织力量对本地区的机动车企业进行入户核查，核查比例不低于本地区机动车企业总数的10%。

■ 碳排放 | 《碳排放权交易试点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征求意见稿）》

2016年9月23日，财政部发布《关于征求〈碳排放权交易试点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针对排放权交易试点会计处理征求意见，反馈意见2016年11月18日截止。征求意见稿主要包括三部分内容：一是对碳排放权相关的资产、负债设置了会计科目；二是根据重点排放企业不同的日常业务规定了相应的账务处理；三是明确了重点排放企业在财务报表上的列示和披露要求。

■ PPP | 《关于联合公布第三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示范项目加快推动示范项目建设的通知》（财金[2016]91号）

2016年10月13日，财政部联合科技部、工信部、环保部、商务部等20部委发布《关于联合公布第三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示范项目加快推动示范项目建设的通知》，确定有516个项目作为第三批PPP示范项目，计划总投资金额11708亿元。通知同时明确要鼓励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民营资本，并要求第三批示范项目在2017年9月底之前完成采购。《通知》特别规定，在实施建设用地供应时，不得直接以PPP项目为单位打包或成片供应土地。

■ 债转股 | 《关于积极稳妥降低企业杠杆率的意见》

10月10日，国务院印发《关于积极稳妥降低企业杠杆率的意见》，提出积极稳妥降低企业杠杆率的主要途径。一是积极推进企业兼并重组；二是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强化自我约束；三是多措并举盘活企业存量资产；四是多方式优化企业债务结构；五是有序开展市场化银行债权转股权；六是依法依规实施企业破产；七是积极发展股权融资。财政部也研究制定了相应的财税配套政策，主要包括3方面的内容：一是明确了降杠杆、债转股所涉及的不良资产处置方面的配套政策。新的政策进一步允许以债转股为目的转让单笔债权，提高债权转让的便捷度。二是研究出台税收优惠政策。三是深入推进收费和基金的管理改革。

■ 海关 | 《关于〈商务部 海关总署2016年第45号公告〉执行有关问题的公告》（海关总署公告2016年第56号）

2016年9月18日，海关总署发布《关于〈商务部 海关总署2016年第45号公告〉执行有关问题的公告》，明确企业向主管海关办理手（账）册设立（变更）手续时所需提交的相关材料；企业应当按照合同有效期申报手册有效期，但原则上

不超过一年，经主管海关确认，可予以延期，最长不超过两年。

■ **海关** | 《关于进口化妆品消费税政策调整执行事宜的公告》（海关总署公告 2016 年第 55 号）

2016 年 9 月 30 日，海关总署发布《关于进口化妆品消费税政策调整执行事宜的公告》，明确进口化妆品收货人及代理人申报时的计量标准与填报规范。通告自 2016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通知规定，化妆品的第一法定计量单位为“千克”，第二法定计量单位为“件”。

■ **外商投资** | 《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及变更备案管理暂行办法》

2016 年 10 月 8 日，商务部发布了《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及变更备案管理暂行办法》，将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及变更备案简化为三步：第一步通过备案系统在线填报和提交备案申请材料；第二步备案机构对填报信息形式上的完整性和准确性进行核对，并对申报事项是否属于备案范围进行甄别；第三步备案人自行选择是否领取备案回执。《暂行办法》规定对申报事项属于备案范围的，备案机构应在 3 个工作日内完成备案。而且，备案不作为办理工商、外汇登记等手续的前置条件。

■ **投资** | 《促进民间投资健康发展若干政策措施》

2016 年 10 月 12 日，发改委印发《促进民间投资健康发展若干政策措施》，从促进投资增长、改善金融服务、落实完善相关财税政策、降低企业成本、改进综合管理服务措施、制定修改相关法律法规等 6 个方面提出了 26 条具体措施。发改委表示，正加快推动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的建设，政府核准投资项目目录的修订，以及动产质押统一登记立法，并加快民营银行审批。发改委同时在研究制定“地方政府偿还欠款计划”，将尽快出台《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进一步落实企业投资自主权。

【前沿资讯】

- **海关总署：明确通关状态查询、审单疑难咨询有关事宜**
- **深圳海关启动跨境电商直购进口模式**
- **广东青岛两地扶持创业有新政**
- **IMF 官员建议中国征收房产税**
- **中外员工租房补贴个人所得税处理有差异**
- **外籍人员回国探亲机票报销收入是否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
- **营改增后，离岸服务外包业务如何享受税收优惠？**
- **五证合一后，税务登记怎么办？**
- **营改增后需要特别关注的两类发票风险**
- **丢失增值税专用发票怎么办？**
- **这些税务稽查常见账务处理问题要注意**
- **别拿零申报不当回事，小心这些风险**
- **汇总纳税企业分支机构怎么报税？**
- **总分机构之间资产转移不视同销售也不得作为扣除费用基数**
- **通讯费、私车公用、车补、旅游费这些福利能不能税前列支？**
- **房地产开发企业发生的预提费用，能否在土地增值税清算时扣除？**
- **个人股权转让，符合哪些条件的股权转让收入明显偏低可视为有正当理由？**
- **股东撤资应不应该缴纳个人所得税？**

【国际动态】

- 瑞士税改新内容：调整外国企业增值税政策
- 研究显示美国有钱人从税式支出中受益更多
- 新西兰将针对 Netflix 等跨境电子服务征税
- 挪威政府计划降低企业所得税税率
- 四大会计师事务所呼吁澳大利亚降低企业所得税税率
- 爱尔兰税改：减轻工薪阶层负担
- 希拉里克林顿提出要将儿童税收抵免额加倍